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月25日下午14:00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深圳市光明区同观路3号证通电子产业园二期14楼会议室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9年1月11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曾胜强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公司监事薛宁、黄洪、钟艳，高管傅德亮、黄毅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分项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页无正文,为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赞成董事签名(按姓氏笔画排名):

方进

马映冰

邓鸿

张跃华

孙海法

许忠慈

曾胜强

反对董事签字:

弃权董事签字: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